

证券代码：115304.SH

证券简称：23 宁开控

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

发行人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、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（证监许可〔2023〕494号），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公司债券。根据《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（含10亿元），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，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，发行工作已于2023年4月25日结束，本期债券的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，票面利率为3.28%。

发行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5%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
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

2023 年 4 月 25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
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